

張中行

散文精品集

貧賤行樂



張中行◎著

北方文藝出版社

貧賤行樂



· 张中行散文精品集 ·

张中行◎著

北方文艺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（CIP）数据

张中行散文精品集·贫贱行乐 / 张中行著. -- 2 版
-- 哈尔滨：北方文艺出版社，2017.4
ISBN 978-7-5317-3684-4

I. ①张… II. ①张… III. ①散文集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I26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（2016）第 168137 号

张中行散文精品集·贫贱行乐
Zhangzhongxing Sanwen Jingpinji Pinjian Xingle

作 者 / 张中行

责任编辑 / 李庭军 聂元元

封面设计 / 袁 洁 班 婕

出版发行 / 北方文艺出版社

网 址 / www.bfwy.com

邮 编 / 150080

经 销 / 新华书店

地 址 / 黑龙江现代文化艺术产业园 D 栋 526 室

印 刷 / 北京诚信伟业印刷有限公司

开 本 / 850×1168 1/32

字 数 / 178 千

印 张 / 9.75

版 次 / 2017 年 4 月第 2 版

印 次 / 2017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 / ISBN 978-7-5317-3684-4

定 价 / 48.00 元

作诗词，据我所知，多数人偏于从众，少数人偏于独行。独行是我行我素，所以少，是因为一，难，要在采百花而成蜜之名；二，一般还要有理论支持。圣翁属于少数，有理论支持的少数。这理论是什么？《论诗绝句十二首》^{主要}用不赞成怎样怎样的形式，表现得明之白之。这不赞成的，大致是旧时代文人惯于在诗词中吟咏的，那是（第）一（首），叹老、叹衰、叹人生如梦的无病呻吟；二，自吹为陶彭泽、王右军的附庸风雅；三，不离钗钏的香奁体；四，词句晦涩，意境迷离；五，悲秋赏菊之类的旧调重弹；六，可写新事物，但希有；七，须写真情意；八，以险韵和诗之美争奇斗巧乃舍本逐末；九，不必求过于深远；十，与其写高隐，不如写民生；十一，与其写个人哀乐，不如写民生疾苦；十二，用典对偶之美技巧无何价值。这论，再说一遍，显然是圣翁为人的反映，其精神是正，是实，是厚。表现^于诗词，由写作到成品，都是一，除格调之外，不走昔日绝大多数文人的老路。这是由消极方面说。由积极方面说是二，要写正大的真情意；三，技巧是馀事，亲切感人是大事，所以语句无妨浅显坦率。

显然，这样写出来，就不能不有特点。这特点，凡是多读诗词（多数出于古人，少数出于今人）的，都会感觉到。感觉来于比较（也许是无意的），或者说，来于多数与少

贫贱行乐

目 录

童 心	/ 1
生 计	/ 10
牢骚和歌颂	/ 18
吃皇粮与颂皇权	/ 24
圆明园劫灰	/ 28
酒	/ 33
日 记	/ 45
剥啄声	/ 51
旧迹发微	/ 55
杞忧小记	/ 61
一瓶人头马的烦恼	/ 66
清风明月	/ 70
难得糊涂	/ 75
寿则多辱	/ 84
伪劣解	/ 91
周婆制礼	/ 95

临渊而不羡鱼	/ 97
今之视昔	/ 104
留退笔	/ 109
“如面谈”信笺	/ 115
案头清供	/ 120
先我而去	/ 124
起火老店	/ 137
物价	/ 142
食无求饱	/ 149
记忆	/ 157
自嘲	/ 164
由吴起起的东拉西扯	/ 173
错错错	/ 180
吃家乡饭	/ 184
常言道甚解	/ 190
有感于二百七十二	/ 195
此处禁止小便	/ 198
出入防盗门有感	/ 202
诈骗的另一涵义	/ 206
贫贱行乐	/ 209

敝帚自珍	/ 213
敝帚的大用	/ 219
消费的我行我素	/ 223
关于受礼	/ 226
保养与治疗	/ 229
也来一篇四书文	/ 233
情理与轻信	/ 237
再思福倒了	/ 240
礼与其奢也宁俭	/ 244
金饰物解析	/ 248
君子远庖厨	/ 250
口腹的享受	/ 254
印名片	/ 257
自好的高风	/ 260
人告之以有过则喜	/ 264
小故事的大道理	/ 268
自知	/ 271
买降价书	/ 273
读书的范围	/ 278
刘邦与读书	/ 281

《万事不求人》之类 / 283

 赋得惠施多方 / 287

 关于加重说 / 291

 买椟还珠 / 294

 一点隐忧 / 296

 再拜 / 298

 贤内助 / 301

童 心。

碎影多种，也许以这一影为最难写。原因之一是我记忆力很坏，童年更远，“事”还勉强可以抓住一些，“心情”就恍恍惚惚，若有若无。还有原因之二，是“人之所以异于禽兽者几希”，童年少拘检，离禽兽更近，心所想，就难得有冠冕的。但躲开又有违以真面目对人之义，所以只好勉为其难，说说现在还有些影像，由翰苑诸公看不值得甚至不宜于写入青史的。分作几项，由没出息起，到有遐想止。

一是无志，至少是无大志。志，当心之所向讲也有歧义，“诗者，志之所之也”的志是一种，“有志者事竟成”的志是另一种，前者情的成分多，后者情的成分少，我这里说的志指后一种。说无志是由比较来，这比较也是后来的事，即念了些旧的，才知道古人曾经如何。也不敢过于高攀，如刘、项看见秦始皇招摇过市就眼馋，恨不得也如

此这般一场，我，也许因为没见过这场面，就连想也没想过。跟谁比呢？可以揪出很多，只说一些形象特别鲜明的。由近及远，先冒出来的一个是南朝宋宗慤，他的叔父宗炳（字少文，就是墙上画山水画，卧游的那一位）。问他有何志愿，他说“愿乘长风，破万里浪”。接着来的是东晋祖逖，流传的轶事是闻鸡起舞。据说这鸡是荒鸡，半夜叫，所以与今日离退休老头儿老太太闻鸡鸣就起床去跳迪斯科不同了。再来一个是东汉班超，有个任人皆知的豪举是投笔从戎。破万里浪，早起锻炼，放下笔拿刀枪，都是不甘于居人下碌碌一生。不甘者，总想沿阶梯往上爬也，我是连阶梯也没想过，所以是无志。

二是恶劳。劳与逸对立，逸是也不避活动，只是不干费力而自己不喜爱的。这样，今日，室内下棋，入卡拉OK去唱；昔日，刘伶喝酒，阮籍漫游，乃至如张岱之“好精舍，好美婢，好娈童，好鲜衣，好美食，好骏马，好华灯，好烟火，好梨园，好鼓吹，好古董，好花鸟”，就都是逸而不是劳。我幼年没有喜爱什么就从事什么的条件，所以几乎可以说，所有活动都是劳而不是逸，其中最主要的是干多种农活儿。农活儿，由性质、轻重以及惯于由什么人做，可以分为三种，如锄地要由壮年男子去做；用畜力翻地，在前面牵引牲畜，一般是未成年的男子；棉花果实开绽，一般是妇女（包括未成年的）去拾。如此分工，除了重体力劳动之外，像我，男性而未成年，就所有农活

儿都要参加。北方没有水田，但风吹日晒，尘土飞扬，也不好受。还有，如间（去声）苗、拔草，总要蹲着，拾棉花，总要弯腰，重复同一种动作，劳累之外还要加上单调。尤其拾棉花，棉桃断续开，拾又不能快刀斩乱麻，情况就成为，刚拾完一次，又得开始下一次，没完没了。现在还记得，春天下种，我总是希望少种棉花，甚至不种棉花。可惜是没有发言权，也就每年秋天，还要混入妇女之队，弯腰去拾棉花。感到烦腻，或说怕。曾有躲开农田的朦胧想法；如何能躲开呢？不知道。可以知道的是我在“不失其赤子之心”的时候就不热爱劳动，至少是体力劳动。我不知道我这样的童心可否算作根性，如果可以算，常在我们耳边响的“我们的民族勤劳伟大”云云就要打点折扣了吧？

三是想换个地方风光风光。我家在农村。村不大，可是离大城市不远，这大城市而且是两个，北京和天津。北京在西北方，距离近二百里；天津在正南略偏东，距离一百里。语云，靠山吃山，靠水吃水，因而亲属和邻人，有不少曾到天津去，有的并且是来来往往。两地对比，一处繁华，一处僻陋；一处阔气，一处寒俭，乡里人都没念过《庄子》，因而对于繁华和阔气就不能不有艳羡之心，甚至觉得曾经在那里游游逛逛就是光荣。光荣要显示，于是就喜欢说，比如那里有高楼，有电车，不点油灯而点电灯，入夜，大街比白天还亮云云。到过北京的还可以加上，外有大城，城门上有城楼，内有皇帝住的宫殿，连瓦都是

黄色云云。我其时也没念过《庄子》，对于这闻而未见的，也就想能够看看。如何才能变不能为能呢？因为无志加少知，就想能够有个在大路上来来往往的职业，比如开什么车吧，就可以一会儿在这里，一会儿在那里，看没有见过的。这种希冀，就是现在想，也不坏吧？可惜引导人走上哪条路的经常是机遇而不是希冀，以致直到现在，我只能面对稿纸而没有能够到各地风光风光。

四是也想光宗耀祖。如果我早生几十年，光宗耀祖就要走科举的路，中秀才，非白丁，就可高出农民一等；中举人、进士，多有人仕途机会，就高出不只一等了。可见所谓光、所谓耀，都要由地位升高来。废除科举之后，偏僻小村的农家，地位也有高下之分，虽然并不彰明较著。以我家和王家的两个外来户为例，我家的经济情况比较好，我大哥在外面，先则读书，后则工作，家里的男性都识字，在乡里人的眼里，我们自己（张、王二家）也觉得，张家的地位高过王家。高，低，光彩总是在高的一边。生而为人，尤其童年，头脑中尚未装入各种书本上的思想的时候，自然就认为这光彩颇值得追求。究竟追什么，如何才能获得，没想过，也就很渺茫。以石杰为榜样，也想走入仕途吗？像是不敢有这样的奢望。次奢的愿望不过是离开农村，能够在外有个立足之地，收入养自己有余，给家里，使财产增加，亲属心满意足，乡里人赞扬而已。现在看，这愿望是可怜的，原因有轻的，是过于猥琐；还有重的，是有

违“己欲立而立人，己欲达而达人”之义。但就是这猥琐的愿望，今日检阅，也只是实现一半，即外出而未能兴家也。

五是也想结庐在人境。陶渊明《饮酒》二十首之五：“结庐在人境，而无车马喧。问君何能尔？心远地自偏。采菊东篱下，悠然见南山。……”我童年的所想，只是这首诗的第一句，因为家乡没有南山，更不知道还有心远这样一种境界。就是想结庐也是由记忆中的一件小事推知的。且说这件小事，是上小学时期（？），确切的年份记不清了，像是住在学校的哪一间房里，课程有手工一门，其时作豌豆工，用水泡的豌豆和细竹签插成各种用物，大至房屋，小至桌椅。清楚地记得，我作了一套小巧的桌椅，安放在贴墙的一块地方，常常注视它，幻想何时自己也有这样一个能够安身的前堂后室。这愿望，就性质说是后退的，即不想出门，也就更不想参与中原逐鹿。但实现也大不易。再退一步，是梦醒，并从而放弃之也大不易，比如不久前还写一篇《北京的痴梦》，说希望在昔日那样的城根儿有个平房小院，院里有枣树，以期秋风起的时候能够看见枝头缀满红而且亮的果实。这愿望可以说是童年延续下来的，如果一定找变化，是现在还希望有个女主人，《浮生六记》中陈芸那样的。是过于狂妄了吗？谚语有云，人心无止（？）蛇吞象，无足之蛇尚且如此，况有足能登楼、有手能执笔之人乎。

六是乐得与鸟兽同群。“鸟兽不可与同群”，是孔老夫子的话，我反其道而行，亦有说乎？曰有，而且不少。

一是所指不同，孔老夫子是说，人总不能离开人境，到深山野林的无人之地去生活；我呢，只是在人境生活，对有些鸟兽大有好感而已。二是在人境生活，身边有某种鸟某种兽也不坏。三是若干年之后，经过“新世训”之训，渐渐悟出来的，也无妨追加，写在这里，这是“人心唯危”，不如与鸟兽相处，可以少戒备。还是言归正传，说事。先从反面入手，是与鸟兽同群，意思是接近而不是以之为玩物，如有些人之养画眉或养狗，今语所谓宠物。我童年时候，农村也有养鸟的，如我写过的杨舅爷，就经常养两三笼鸟。杨舅爷好赌钱，每年在外作工挣的钱，年节回家入赌场，必输得精光，因而虽不是独身主义而竟独身一辈子。晚年不再外出，孤身住在场房里，一定很寂寞吧？只好拉鸟（百灵、红颏、黄鸟等）来作伴。我不厌恶笼里的鸟，但更喜欢看（兼听）的是春天北来的多种候鸟，有的成群落在村边的树上，样子好看，声音好听。其中一种是燕，惯于住在前后有门的堂屋的檩上。泥筑的巢如簸箕，孵出小燕，五六只，伸出头，黄口，等父母穿梭般来喂，很有意思。离开农村以后，鸟升堂入室的现象就不再有，甚至落在树上乱叫的声音也听不到，这不能不说是一种损失吧？再说兽，家中养的家畜，有的我至今想起来还有些怀念。占首位的是二姑母家送来的一只黄黑色的狗，来时很小，长大了特别温顺，而且通人意。比如夏天在院里吃饭，矮桌上放上食品，人不在，它必蹲坐在桌旁，有鸡来

就把鸡赶走。使我念念不忘的是我有时入夜回家，叫门，它必在门内摇尾抓门，表示欢迎。其次是三叔父家养的一头黄牛，我在一篇名为《犍车驴背》的文章里曾提到它。牛，驯顺，不稀奇，稀奇的是记性好，很多次，没有成年人牵引驱赶，它拉着笨重的四辆车，送我们几个孩子到几位姑母家去，吃，玩，太阳偏西时候又把我们拉回家门口。印象最深的是一匹骡，家里称它为小骡子。这是因为二十年代由市上买回来，它还是幼小的骡驹。它褐黄色，大眼睛，来家不久，也因为我常到槽头为它添草料，就同我很亲近。其时父亲与三叔父已经析居，又因为赌钱常常输，剩的土地已经不多，需要畜力干的活儿就都落在小骡子身上。它很快长大，有力气，很驯顺，成为家中最有力的助手。记得我骑过它，到亲戚家去。不通骑术，要蹬在什么地方上，常常是刚蹿到背上又滚下来。感谢它照顾，总是不动，耐心地等待。几年以后，我到外面上学，间或回家，还能看见它，总是超过中年了吧，已经不再有前些年的欢跃和英俊之气。又过了一些年，我很少回家了，一次听家里人说，土地更减少，养大牲口（称骡马）不合适，把它卖了。以人为喻，它总是年过知命了，也是老了便为人所弃吧，我不由得感到凄然。

七是也许可以算作“未免有情”。男女之间的感情从何时开始，也是个不容易解答的问题，或说仁者见仁、智者见智的问题。古礼大致是认为靠后，如男子二十而冠，

女子十五及笄（女性在这方面竟占了先）。但这是指成熟，可以谈婚事，成婚以前，能不能也“发乎情”呢？如果能发，就又引来何时开始的问题。再说外国人，至少弗洛伊德学派，从事精神分析的，就把靠后移到大靠前，记得至晚也是吮母乳之时。这想法可以使我们胆量更大些，说开始有生命之时，因为有了生命，依天命，就要延续生命，即传种，男女之间的情不过是传种之欲的心情化而已。这样说，男趋向女、女趋向男之情，其历史就远远早于记忆力的出现吧？但谈旧事总要是自己记得的，可惜我记性很差，又除有亲属关系的以外，与年龄相差不多的异性几乎没有接近的机会，所以左思右想，竟找不到一个曾使自己“寤寐思服”“辗转反侧”的。只好降一级，求虽不辗转反侧，与其他同群的人相比，却有较多好感的。这可以找到，而且不只一个。用食蔗法，先说一个迷离恍惚的。是邻村冯庄富户张姓的一个小女儿，传说曾被黄鼠狼（鼯）迷住，上元节看会在灯下见过，果然很清秀。咫尺天涯，过去就过去了，是若干年之后，在家乡遇见幼年的熟人绰号傻韩的，他是冯庄人，我曾问他这个姑娘的情况。他说下嫁某村，不如意，境况不佳，可能不在世了。我想到佳人薄命，心里感到轻微的悲伤。另一个是二姑母的长女，我呼为大姐的，姓董，比我大五六岁吧，经常在我家住。她身量高，聪明能干，一举一动都有潇洒之气。家里人都喜欢她，我也觉得在诸多表姐妹中，论才论貌她都应该排

在首位。不记得由谁作媒，许配邻村薄庄一个姓薄的男孩子，上小学班次高，我认识他。他为人也许不坏，可是我见到他，总觉得他运气好而人不配，也许其中有些嫉妒的成分吧？再说一位，是我在一篇《故园人影》中写的严氏大姐。她是我们村以南某村的人，幼年丧父母，无依靠，经人说合，到我大舅父家去作童养媳。她长得很美，沉静而眉目含情。我十岁上下的时候，她已经是二八、二九之间的佳人，童年，不会有逾闲的想法，但是现在回想，检查心态，应该说，我很喜欢她，甚至走过她住的东房，也愿意往窗内望望。其时还没念过《古诗十九首》，如果念过，也许就会默诵“河汉清且浅，相去复几许？盈盈一水间，脉脉不得语”了吧？

八是有鬼狐世界的遐想。记得我语文多次谈到，小学时期读中国旧小说，最喜欢看的是《聊斋志异》，而且喜欢的程度深，不只觉得其中不少故事有意思，而且相信并希望有那样一个充满神异的世界，自己有时也会遇见异。当然，这异要是可意的，那就不是“画皮”之类，而且，比如鬼是连锁，狐是长亭，精灵是黄英，等等。试想，如果自己也有机缘独宿废寺，乙夜灯火摇曳之时，墙外有“元夜凄风却倒吹，流萤惹草复沾帏”的诗声传来，该是多有意思。黄英就更好，因为是大白天，路上也可以遇见。事实自然是没有遇见，而是带着这样的遐想，离开乡土，到点电灯的城市去念达尔文直到爱因斯坦去了。